



在中央大力支持下 積極參與大灣區建設 啓動接軌融合 港競爭力提升



▲「深港通」於2016年啓動，推動香港從以往的國際集資中心，進一步發展成為一個全球財富管理中心

國家於2016年公布的《十三五規劃綱要》，勾畫了國家由當年起至2020年的經濟和社會發展藍圖，並訂下相應的具體目標和主要任務，當中港澳部分再次單獨成章，顯示了香港在國家整體發展中的重要功能定位。過去五年在中央的大力支持下，香港繼續提升自身競爭力，致力於提升在國家經濟發展和對外開放中的地位和功能，同時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不斷深化香港與內地的合作交流。香港各界人士盼望，在即將出台的「十四五」規劃中，香港能繼續「以己所長、貢獻國家所需」，在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同時，獲得更寬廣的發展空間。

大公報記者 周宇、石璐杉、文軒



▲「十三五」支持內地與港澳開展創新及科技合作。圖為港大深圳醫院放射治療科的兩地醫生共同討論病人病情

滬港通深港通啓動 提升國際金融地位

「十三五」規劃綱要的港澳專章強調，支持香港鞏固和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強化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地位和國際資產管理中心功能，並推動融資等向高端高增值方向發展。

在擴大內地與香港金融市場互联互通方面，內地與香港基金的互認安排已於2015年7月實施，截至2016年6月底，共有37隻內地基金以及6隻香港基金獲認可或批准分別在香港、內地市場向公眾銷售。

2014年11月，「滬港通」啓動。滬港通是中國在探索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推動人民幣國際化道路上邁出的重要一步，開啟了跨境證券投資的新模式。時任證監會主席肖鋼表示，滬港通是推進兩地資本市場雙向開放的重大舉措，是資本市場的一項重大制度創新。

2016年12月，「深港通」啓動。港交所行政總裁李小加表示，深港通的啓動對香港意義深遠。互联互通機制的不斷延伸，可以推動香港從以往的國際集資中心進一步發展成為一個全球財富管理中心。

推動離岸人民幣市場發展

2017年7月，「債券通」啓動。時任中國外匯交易中心總裁裴傳智認為，債券通的開通有利於兩地資本市場進一步協同發展。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港交所共同成立合資公司，為境外投資者通過債券通投資於中國內地銀行間的債券市場提供支持和服務，為全球投資者提供便利。

今年4月頒布的《關於金融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意見》（《意見》）提出26條具體措施。《意見》強調，要有序推進粵港澳金融市場和金融基礎設施互联互通，逐步開放港澳人民幣清算行參與內地銀行間拆借市場，優化完善「滬港通」、「深港通」和「債券通」等金融市場互联互通安排（包括適時研究擴展至「南向通」）。要推動離岸人民幣市場發展，支持港澳發展離岸人民幣業務，強化香港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地位，逐步擴大大灣區內人民幣跨境使用規模和範圍。

今年6月末，人民銀行、香港金管局和澳門金管局發出聯合公告，宣布在粵港澳大灣區開展「跨境理財通」業務試點。香港金管局總裁余偉文認為，「跨境理財通」的推出，證明香港金融機構在參與內地金融開放、服務兩地居民資產管理存在戰略優勢。



港初創企業數目 五年增逾2000間

支持香港發展創新及科技事業，培育新興產業，是在「十三五」規劃綱要港澳專章明確提出來的；支持內地與港澳開展創新及科技合作，支持港澳中小微企業和青年人在內地發展創業。在各方努力之下，2016年至2020年香港的創科生態日漸完善和蓬勃。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2017年上任後的首份施政報告中，提出循八大方面加強香港創科發展。本屆特區政府已在創科領域投放超過1000億港元，並承諾在任期結束前把本地研發總開支相對於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由約0.75%提升至1.5%。

數碼港董事局主席林家禮表示，1000億港元是由特區政府直接投入，所有相關的配套加上由此帶動的私人和社會資本，相信香港過去幾年在創科領域的整體投入已有數千億港元。

內地批2.5億科研資金

2018年5月，中央政府推出新規定，香港的大學和科研機構可通過競爭擇優方式承擔中央財政科技計劃項目，獲批的項目經費資助可跨境撥付在香港使用。由2019年中至今年6月，內地批出的相關科研資金已超過2.5億元人民幣。這項規定是由24名在港的中國科學院院士、中國工程院院士給國家主席習近平寫信促成的。聯署信牽頭人、中國工程院院士陳清泉表示，習主席的有關批示在精神和物質上給予香港科技工作者很大鼓舞，對香港科技界而言，這既是強心劑，亦具有里程碑意義。

特區政府對16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多所大學的技術轉移處等的資助，也已於2019至2020年度起恆常化。為鼓勵更多企業在香港開展研發，特區政府為企業由2018年4月1日起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提供兩級制的額外稅務扣減。

創科基建方面，特區政府正全力推動在香港科技園設立的兩個世界級科技創新平台，平台專注於醫療科技、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共收到65份來自全球知名院校和科研機構的建議書。位於落馬洲河套地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各項規劃和基建工程亦正全速推進。

吸引人才方面，特區政府在2018年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並在今年優化有關計劃，擴大涵蓋的科技範疇。

數據顯示，香港初創企業數目已由2014年的1065間，增至2019年的3184間，聘用人數由2381人增至12478人。

法律層面合作 港律師可灣區九市執業

「十三五」規劃綱要的港澳專章提出，支持香港建設亞太區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2019年9月，廣東省、香港和澳門的法律部門建立聯席會議制度，在政府層面合作推展三方關注的項目。律政司推行的其他措施，包括與海牙國際私法會議合辦全球首個有關2019年7月通過的《海牙判決公約》的國際研討會，以及把「調解為先」這個香港品牌推廣到其他司法管轄區。

研實施「港資港法港仲裁」

2019年11月，律政司在第三屆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貿法委）亞太司法會議上，分別與泰國和聯合國簽署諒解備忘錄。當中與聯合國貿法委秘書長Anna Joubin-Bret簽署的備忘錄，加強雙方在國際貿易法領域的交流，以及推動採用仲裁及其他爭議解決方法，解決國際貿易、商務

及投資的爭議。

另外，香港與內地在法律方面的合作亦愈來愈多。今年10月，國務院辦公廳公布《香港法律執業者及澳門執業律師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九市取得內地執業資質和從事律師職業試點辦法》（《辦法》），容許具五年執業經歷的律師和大律師報名考試，令年輕的法律執業者可以把握在大灣區的機遇。

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表示，正積極探討和研究在大灣區實施「港資港法港仲裁」的可行性，希望在大灣區訂立民商事合同的港資企業（Wholly Owned Hong Kong Enterprises）在沒有「涉外因素」的情況下，可選用香港法律作為合同的適用法律及約定就合同或案件的爭議在香港進行仲裁，而不會以無「涉外因素」為由認定選用香港法律或約定在香港仲裁的條文無效。

基建互联互通 共建大珠三角優質生活圈

「十三五」規劃綱要港澳專章指出，要深化內地與港澳合作。支持共建大珠三角優質生活圈，加快前海、南沙、橫琴等粵港澳合作平台建設。支持港澳在泛珠三角區域合作中發揮重要作用，推動大灣區和跨省區重大合作平台建設。

2017年7月，國家發改委、廣東省人民政府、香港特區政府、澳門特區政府共同簽署了《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協議》）。《協議》指出，要推進基礎設施互联互通，進一步提升市場一體化水平，落實內地與香港、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及其系列協議，打造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構建協同發展現代產業體系。

2019年2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規劃綱要》）公布。《規劃綱要》提出，要共建粵港澳合作發展平台，加快推進深圳前海

、廣州南沙、珠海橫琴等重大平台開發建設，充分發揮其在進一步深化改革、擴大開放、促進合作中的試驗示範作用，拓展港澳發展空間，推動公共服務合作共享，引領帶動粵港澳全面合作。要優化提升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功能，強化前海合作發展引擎作用，打造廣州南沙粵港澳全面合作示範區，推進珠海橫琴粵港澳深度合作示範區。

近年來，粵港澳大灣區重大基礎設施互联互通不斷深化，2018年9月23日開通營運的廣深港高鐵香港段；10月24日迎來開通兩周年的港珠澳大橋；今年8月26日正式啟用的深港間第七座陸路口岸蓮塘／香園圍口岸，讓粵港澳大灣區再添一條物流大通道……不斷深入融合的粵港澳大灣區不僅有基礎設施的連通，更有制度、文化、市場等諸多方面的開放、接軌和融通。